证券代码:000785 证券简称:武汉中商 公告编号:2014-002

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郝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国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牛波霞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18,790,130.55	1,199,217,469.10	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137,787.76	28,276,673.19	-2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098,177.57	22,752,945.67	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923,580.66	66,314,290.68	-131.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1	-2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1	-2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3	3.53	-1.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02,666,119.95	3,011,412,578.44	-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40,012,404.84	819,874,617.08	2.4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93,158.98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7,700.00	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7,567.26	其他营业外收支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0,275.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911.48	
合计	-2,960,389.8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3,24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99%	105,477,594	0	--	--
潘统衡	境内自然人	2.52%	6,325,900	0	--	--
文腊梅	境内自然人	2.38%	5,969,055	0	--	--
曾桂荣	境内自然人	1.04%	2,617,586	0	--	--
周伟青	境内自然人	0.91%	2,297,400	0	--	--
李进荣	境内自然人	0.52%	1,300,000	0	--	--
王慷	境内自然人	0.4%	1,000,000	0	--	--
刘烈斌	境内自然人	0.32%	814,100	0	--	--
洪宛香	境内自然人	0.31%	769,821	0	--	--
陈图标	境内自然人	0.31%	766,401	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5,477,594			人民币普通股	105,477,594	
潘统衡	6,325,900			人民币普通股	6,325,900	
文腊梅	5,969,055			人民币普通股	5,969,055	
曾桂荣	2,617,586			人民币普通股	2,617,586	
周伟青	2,297,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7,400	
李进荣	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	
王慷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刘烈斌	814,100			人民币普通股	814,100	
洪宛香	769,821			人民币普通股	769,821	
陈图标	766,401			人民币普通股	766,4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前十名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②持股5%以上的股东仅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说 明
应收账款	22,235,987.26	15,582,478.63	42.70	应收货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01,312,947.76	151,541,583.14	-33.15	银行理财到期收回
在建工程	6,263,803.37	11,519,891.54	-45.63	部分装修改造工程已完工
应交税费	22,695,575.93	43,037,402.67	-47.27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等税款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00,000.00	30,600,000.00	-65.6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4,709,666.54	3,543,401.35	32.91	主要是预提费用增加
利润表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增减幅度%	说 明
投资收益	1,107,465.57	4,506,718.64	-75.4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减少
营业外收入	2,565,239.56	1,870,687.52	37.13	主要是无法支付款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增加
营业外支出	5,148,265.80	242,528.23	2,022.75	撤店赔偿款增加及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增减幅度%	说 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1,266.44	1,870,687.52	35.31	财政补贴收入等其他收入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715,601.18	57,169,983.53	35.94	支付撤店赔偿款及租赁物业等费用增加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5,000,000.00	23,000,000.00	1,095.65	银行理财到期收回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5,262.12	47,522.17	563.40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589,140.50	137,398,261.63	-61.73	购建固定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减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8,100,000.00	115,680,000.00	36.67	偿还银行借款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23,580.66	66,314,290.68	-131.55	支付货款、职工薪酬及撤店赔偿款、租赁物业等费用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412.81	-114,350,739.46	98.98	购建固定资产减少,收回银行理财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6,388.29	53,951,789.87	-69.15	偿还银行借款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43,605.18	5,915,341.09	-19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公司于2011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咸宁市万顺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定向开发咸宁中商购物广场的议案》。咸宁万顺达公司对已在咸宁市温泉商业中心区竞得20.26亩土地开发建设,总建筑面积为88,390平方米,我公司出资人民币19,152万元购买地上一层至七层的部分面积,共计2.66万平方米,公司将以此项目发展大型现代百货卖场—咸宁中商广场。(具体内容详见2011年4月2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临2011-013))

目前进展情况:报告期内,定向开发的咸宁中商广场房屋土建工程已完工,项目内外装饰工程全面开展,该项目将于近期开业。相关权证手续正在办理。

2、2013年7月12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竞价收购资产的议案》, 授权公司经营层参与竞价收购湖北省实验幼儿师范学校在武汉光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属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391号资产,包括无形资产(24032.44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并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实际情况相机决定具体竞价事宜。(公告刊登于2013年7月1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htt P://www.cninfo.com.cn,详见《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临2013-008号、《公司关于拟竞价收购资产的公告》临2013-009号)

根据2013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的授权,公司于2013年7月23日参加了上述资产挂牌转让活动,竞价取得上述资产,成交价格为人民币30,050万元。(公告刊登于2013年7月2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htt P://www.cninfo.com.cn,详见《公司关于竞价收购资产结果的公告》临2013-010号)

目前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完成了相关付款,跟进拆迁、规划设计等前期事项。

三、对2014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1月2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童兰、李锵;宝盈基金朱建明、胡雪筠。	零售行业前景、公司情况
2014年02月1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三菱日联证券芳贺沼、尚伟、王丹。	零售行业前景、公司情况
2014年02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国人寿陈华良;南京证券李强;易方达基金胡鲁宾;国信证券朱元;上海浦峰李莉芳;民生证券田慧蓝。	零售行业前景、公司情况

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一季度报告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姓名	朱贤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王信菁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侯平

公司负责人朱贤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信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侯平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826,230,553.76	8,874,199,742.27	-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47,404,461.44	1,234,098,782.62	1.08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942,908.42	-1,194,843,445.78	142.5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05,493,212.69	251,007,092.90	6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05,678.82	26,641,912.40	-5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55,678.82	26,797,601.30	-49.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	2.25	减少1.1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3	0.046	-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3	0.046	-50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36,00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市闸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56.05	322,685,655		质押 48,954,000	
南京长恒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6	36,066,012	36,066,012	冻结 36,066,012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1.68	9,666,000		无	
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3	7,077,000		无	
王政兴	境内自然人	0.69	4,000,000		无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8	3,351,000		无	
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4	1,986,000		无	
周伟雄	境内自然人	0.23	1,300,000		无	
周静艳	境内自然人	0.21	1,235,153		无	
崔玉安	境内自然人	0.18	1,062,009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上海市闸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22,685,655			人民币普通股 322,685,655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9,666,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66,000		
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077,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77,000		
王政兴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3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51,000		
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1,98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6,000		
周伟雄	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		
周静艳	1,235,153			人民币普通股 1,235,153		
崔玉安	1,062,009			人民币普通股 1,062,009		
郑源	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为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以上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人关系。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科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现金	472,037,625.27	262,672,655.01	79.71%	本期孙公司地产北方收到保障房部分房款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300,000,000.00	-83.33%	本期子公司北方广蓝林归还2.5亿元借款
应付账款	171,834,239.41	76,327,420.48	125.13%	本期孙公司地产北方计提的保障房工程款较多
预收账款	284,316,672.23	202,785,887.37	40.21%	本期孙公司地产北方收到保障房部分房款
主要会计科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05,493,212.69	251,007,092.90	61.55%	本期孙公司地产北方保障房项目部分结转收入
营业成本	329,699,933.95	156,755,825.43	110.33%	本期孙公司地产北方根据结转收入结转相应成本
销售费用	265,862.07	80,693.11	229.47%	本期公司发生的会山和园销售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14,170,509.59	10,796,118.83	31.26%	本期公司利息支出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2,638.85	-204,713.87	115.94%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投资收益	-1,555,757.20	-1,121,563.56	38.71%	本期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投资公司亏损增加,导致投资收益较少
营业外收入	-	1,149.00	-100.00%	本期未发生营业外收入
净利润	13,346,519.48	26,891,446.28	-50.37%	本期孙公司地产北方的保障房项目收益率较低
少数股东损益	40,840.66	249,533.88	-83.63%	本期少数股东损益减少
主要会计科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9,263,540.39	205,325,224.81	138.29%	本期孙公司地产北方收到保障房部分房款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100,906.72	85,094,649.20	320.83%	本期孙公司国投置业收到财政局预结桥东项目土地动拆迁费用3亿元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0,080,661.19	449,165,110.37	-42.10%	本期支付的满足支付条件的工程款较少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462,489.96	29,212,596.77	35.09%	本期缴纳税款数增加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85,139.86	1,002,297,482.91	-96.58%	上期数包含归还闸北动拆迁款项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913,188.44	-	100.00%	本期母公司收到所投资公司的分红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796.00	-	100.00%	本期购买固定资产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202,990,495.52	-100.00%	本期未对外投资项目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34,996,359.54	-100.00%	本期没有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活动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1,250,000.00	2,076,310,000.00	-97.05%	本期新增借款金额较上期减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00,000.00	-100.00%	上期数为收到国资委借款,本期未有发生额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1,500,000.00	1,323,500,000.00	-79.49%	本期归还借款金额较上期减少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闸北区国资委关于保证上市公司"五独立"的承诺

根据闸北区国资委出具的保证上市公司"五独立"承诺,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保证上市公司在本次重组完成后的独立运作,闸北区国资委承诺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与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实现相互独立。

闸北区国资委所作上述承诺有利于本次交易后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承诺履行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本次报告期末,承诺人履行了承诺情况

(2)闸北区国资委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承诺

为避免2009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闸北区国资委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出现同业竞争之情形,保证双方的合法权益及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闸北区国资委(承诺人)承诺:

1)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股、实际控制的企业(除上海不夜城新发展公司与上海城铭置业有限公司外)将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上海不夜城新发展公司与上海城铭置业有限公司在其在建项目及拟建项目(即:上海新泉路340街坊、上海普善路281街坊地块、上海老护太路295地块)开发完毕后,不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承诺人将对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力,促使其遵守本承诺。

2)在本次重组后的上市公司审议是否与承诺人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将按规定进行回避,不参与表决。

3)如上市公司认定承诺人或承诺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承诺人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承诺人应无条件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

4)承诺人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承诺履行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本次报告期末,承诺人履行了承诺情况

(3)闸北区国资委关于解决上海城铭置业有限公司同业竞争问题的承诺函

为进一步避免和消除上海城铭置业有限公司拟开发项目295地块侵占上市公司的商业机会和形成同业竞争的可能性,闸北区国资委于2009年8月出具了《关于解决上海城铭置业有限公司同业竞争问题的承诺函》,承诺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毕的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促使并确保国有独资公司上海不夜城新发展公司将所持有的上海城铭置业有限公司50%股权托管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即将除股权处置权以及股权收益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全部托管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托管期限至295街坊26丘地块开发建设并销售完毕,并签署相关的股权托管协议。

2010年1月28日,闸北区国资委、北方城投以及上海不夜城新发展公司签订了《托管协议》,托管期限为《托管协议》签署之日起开始,至上海城铭置业有限公司从事的房地产项目闸北区295街坊26丘地块开发结束并销售完毕之日止。

承诺履行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本次报告期末,承诺人履行了承诺情况

(4)闸北区国资委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减少和规范闸北区国资委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闸北区国资委承诺:

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2)承诺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承诺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且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承诺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承诺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承诺履行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本次报告期末,承诺人履行了承诺情况

(5)闸北区国资委关于北方城投逾期贷款的承诺

为保障上市公司利益,闸北区国资委承诺:对于北方城投存在的逾期贷款115万元,如中国建设银行就该两笔贷款要求北方城投承担任何利息或逾期罚息的支付义务, 闸北区国资委将在接到北方城投书面通知的十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

截至本次报告期末, 北方城投尚未收到中国建设银行关于上述两笔贷款利息或逾期罚息的权利主张文件,因此上述承诺的履行条件尚未触发。

承诺履行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本次报告期末,承诺人履行了承诺情况

(6)闸北区国资委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后续支付问题的承诺

为保障债权人利益,顺利完成本次交易,闸北区国资委承诺:将依据《保证担保责任解除及债务偿还协议书》,在取得新增股份后依据现行上市国有股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国资审批手续并取得有关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批准后按照约定履行相关股份支付义务。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2010年1月20日,闸北区国资委已将其持有的3,000万股上市公司股票按《保证担保责任解除及债务偿还协议书》约定的比例和数量质押给各金融债权人,并完成了质押手续。截至本次报告期末,闸北区国资委已经按约定向其中五家债权金融机构依法支付了2,415.60万股股份, 剩余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上步支行的584.40万股尚未解除质押,经双方协商一致,将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上步支行要求的时点和方式进行支付。

承诺履行期限:2009.12.10-履行支付义务止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本次报告期末,承诺人履行了承诺情况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贤麟

2014年4月25日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一季度报告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应当单独列示该董事姓名及未出席原因。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王林	董事	工作原因	何永祥
刘林	董事	工作原因	袁孝康
黎岚	董事	工作原因	魏明奎
陈华明	董事	工作原因	刘锦峰

1.3

公司负责人姓名	何永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陈世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刘豪

公司负责人何永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世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豪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06,774,517.84	1,874,792,846.09	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87,396,857.57	879,998,353.47	0.8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87,351.18	4,843,769.86	1,041.4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7,857,601.27	142,918,466.61	1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98,504.10	4,344,788.69	7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63,110.38	4,094,034.66	92.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4	0.53	增加0.3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3	0.0119	7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3	0.0119	70.59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25,73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国有法人	15.16	55,272,460		无	
凉山州国有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14.82	54,039,720		质押 27,019,800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33	34,019,999		无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4.94	18,000,000		未知	
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未知	1.45	5,271,000		未知	
赵奇	未知	0.57	2,070,060		未知	
四川昭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49	1,800,000		无	
赵学民	未知	0.48	1,752,988		未知	
陈琪玲	未知	0.36	1,316,000		未知	
赵继坤	未知	0.29	1,069,90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55,272,460			人民币普通股		
凉山州国有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4,039,720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34,019,99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5,271,0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奇	2,070,060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昭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学民	1,752,988			人民币普通股		
陈琪玲	1,316,0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继坤	1,069,9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前三大股东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详见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相关部分。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比率(%)
应收票据	-	3,400,000.00	-100.00
应收账款	52,501,741.60	37,935,099.33	38.40
预付账款	19,432,785.51	27,765,833.13	-30.01
无形资产	44,101,859.04	29,877,622.99	47.61
应交税费	1,107,182.11	-1,278,188.11	186.62

应收票据:本报告期期末数较期初数下降100.00%,主要是本期将应收票据到期承兑以及背书转让所致。

应收账款:本报告期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38.40%,主要是本期部分电费未及时收回所致。

预付账款:本报告期期末数较期初数下降30.01%,主要是本期办理了土地使用权过户手续,结算了预付土地款。

无形资产:本报告期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47.61%,主要是本期新增了部分土地使用权所致。

应交税费:本报告期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186.62%,主要是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增加所致。

(2)利润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3月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率(%)
财务费用	5,301,160.83	3,163,538.51	67.57
营业外支出	890,290.00	11,679.44	7,522.71
所得税费用	1,768,198.77	758,985.03	132.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98,504.10	4,344,788.69	70.28
少数股东损益	40,727.92	399,367.36	-89.80

财务费用: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67.57%,主要是本期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75,222.71%,主要是本期支付对外捐赠支出所致

所得税费用: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132.97%,主要是本期利润增长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70.28%,主要是本期收入增长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下降89.80%,主要是子公司利润下降所致。

(3)现金流量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3月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87,351.18	4,843,769.86	1,041.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93,608.43	-42,593,836.66	59.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1,626.89	17,015,039.38	-18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1041.41%,主要是本期收到的电费较上年同期增加以及支付的外购电费较上年同期减少,同时本期以未纳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受限资金支付了部分采购款。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59.4%,主要是本期收到追偿款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以及本期支付在建工程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下降181.47%,主要是本期未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何永祥

2014年4月25日

股票代码:600505 股票简称:西昌电力 编号:临2014-09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提案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于2014年4月25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14年4月25日上午9:30在四川省成都市银江宾馆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4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包括网络和非网络方式),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3551588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38
其中:1、通过现场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4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143341089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32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5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210499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06

(三)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何永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公司